

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项目编号 宜市发改能源字〔2018〕97号

建设地点 宜春市万载县

验收单位 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行业类别	火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万载县水务局 (万水务字〔2019〕21号), 2019年2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1月至2022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宜春市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规定，建设单位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主持召开了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宜春市恒睿建设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等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勘查了项目现场，查阅了参建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分别听取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情况、项目监理情况、项目监测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了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位于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鹅峰乡东田村（万载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旁）。当前万载县内各乡、镇、村

皆有公路网连接，垃圾运输由垃圾车经县内公路网运抵垃圾焚烧发电厂。场址中心点坐标为北纬 $28^{\circ} 8' 56.68''$ ，东经 $114^{\circ} 27' 4.19''$ 。本工程由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项目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共计 6.38hm^2 ，其中建设区总占地面积为 6.13hm^2 ，均为永久占地；直接影响区为 0.25hm^2 。总建筑面积为 23508.12m^2 ，其中容积率为 0.47，建筑密度 24.63%，绿地率 30%，机动车停车位 26 个。建设内容：包括主厂房、烟囱、坡道、综合水泵房、冷却塔、生产水池、渗滤液处理站、油罐区、地磅房、地磅、固化物养护车间、综合楼，以及供电、给排水、道路广场和绿化景观等配套设施。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5.23 万 m^3 ，其中挖方总量 2.34 万 m^3 ，填方总量 2.89 万 m^3 （含回填种植土 0.55 万 m^3 ），项目绿化需外购种植土 0.55 万 m^3 。项目总投资 4094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00 万元。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项目已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实际于 2022 年 2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目前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均已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2 月 28 日，万载县水务局以（万水务字〔2019〕21 号）对《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下达了审批意见的函。批复的项目防治责任范围为 6.38hm^2 ，其中建设区总占地面积为 6.13hm^2 ，均为永久占地；直接影响区为 0.25hm^2 。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三级标准：扰动土地整治率 90%、水

土流失总治理度 82%、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2%、林草覆盖率 17%。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由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完成的主体工程设计中包含水土保持工程的设计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2020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针对监测工作，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收集资料，展开监测工作，监测过程中编写并提交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最终编制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现场监测、调查和收集工程资料的基础上，经内业计算与分析，该工程的水土保持防治指标分别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0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7.46%、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32、拦渣率达到 98.18%、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7.45%、林草覆盖率达到 37.36%。符合或超过防治标准，达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委托江西绿清蓝水保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接受委托后，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于 2022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书》。本项目实际的纳入验收的防治责任范围 6.38hm²。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项目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共计 6.38hm²，其中建设区总占地面积为 6.13hm²，均为永久占地；直接影响区为 0.25hm²。总建筑面积为 23508.12m²，其中容积率为 0.47，建筑密度 24.63%，绿地率 30%，机动车停车位 26 个。建设内容：包括主厂房、烟囱、坡道、综合水泵房、冷却塔、生产水池、渗滤液处理站、油罐区、地磅房、地磅、固化物养护车间、综合楼，以及供电、给排水、道路广场和绿化景观等配套设施。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5.23 万 m³，其中挖方总量 2.34 万 m³，填方总量 2.89 万 m³（含回填种植土 0.55 万 m³），项目绿化需外购种植土 0.55 万 m³。项目总投资 4094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00 万元。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项目已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实际于 2022 年 2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目前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均已完工。

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整体合格，达到了设计标准，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0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7.46%、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32、拦渣率达到 98.18%、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7.45%、林草覆盖率达到 37.36%。各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防治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取得了万载县水务局的批复，完成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工作，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实施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具备正常运行条件；工程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履行完备，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根据验收组讨论，提出万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水土保持后续工作建议：

1、在后续管理工作中应加强植被的抚育和管理，若出现有植物枯萎、坏死等影响植被覆盖的情况需及时进行灌溉、病虫害防治、补肥和补栽，并保障经费；

2、强化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养护工作，巩固现有水土保持措施成果；

3、后续对雨水管、雨水井等排水设施进行管护，保证其能有效地发挥水土保持的作用。